

证券代码：601319 证券简称：中国人保 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37

PICC  **中国人民保险**

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及发挥保险保障 功能、服务经济社会大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本集团 2022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 228.53 亿元人民币到 238.91 亿元人民币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0.78 亿元人民币到 31.16 亿元人民币，同比增长 10%到 15%。

2. 本集团本期业绩预增主要原因是公司坚定落实卓越保险战略、扎实推进六大战略服务，大力推动子公司变革创新，着力提升业务发展质量和效益。2022 年前三季度，本集团保费收入快速增长，业务结构更加均衡；本集团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和内控机制建设，强化承保风险选择，不断提升理赔精细化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加。

3.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，本集团 2022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 226.02 亿元人民币到 236.29 亿元人民币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0.55 亿元人民币到 30.82 亿元人民币，同比增长 10%到 15%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. 经本公司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2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8.53 亿元人民币到 238.91 亿元人民币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0.78 亿元人民币到 31.16 亿元人民币，同比增长 10%到 15%。

2.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，本集团 2022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 226.02 亿元人民币到 236.29 亿元人民币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0.55 亿元人民币到 30.82 亿元人民币，同比增长 10%到 15%。

（三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207.75 亿元人民币。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205.47 亿元人民币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0.47 元人民币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本期业绩预增主要原因是公司坚定落实卓越保险战略、扎实推进六大战略服务，大力推动子公司变革创新，着力提升业务发展质量和效益。2022 年前三季度，本集团保费收入快速增长，业务结构更加均衡；本集团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和内控机制建设，强化承保风险选择，不断提升理赔精细化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加。

四、发挥保险保障功能、服务经济社会大局

本集团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，坚持高质量发展，通过扎实推进六大战略服务，在取得良好业绩的同时，积极发挥保险保障功能、服务经济社会大局。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累计保额超 1,400 万亿元人民币，同比增长 10%；2022 年前三季度，赔付支出约 2,570 亿元人民币，日均赔付约 9.4 亿元人民币。

在服务乡村振兴方面，构建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，稳定农业生产、支持乡村振兴，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通过农业保险提供了 1.64 万亿元人民币的风险保障；在服务智慧交通方面，将物联网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移动物联等高新 IT 技术融入保险产品，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为超过 1 亿车险客户提供交通安全

保障；在服务健康养老方面，主动作为助推养老健康和医疗保障体系建设、助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通过惠民保提供了 20 万亿元人民币的风险保障；在服务绿色环保方面，积极贯彻“双碳”战略，支持生态环境保护及环保产业发展，加强对绿色低碳领域的投融资服务，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投资服务国家战略合计超过 1 万亿元人民币；在服务科技创新方面，积极融入国家战略，服务实体经济，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累计为集成电路重点客户提供约 7000 亿元人民币的保险保障服务；在服务社会治理方面，积极发挥保险功能作用和专业优势，首创“城市保”战略项目，为各级地方政府提供按需定制、灵活组合的一揽子风险解决方案，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累计为社会治理方面提供 25 万亿元人民币的风险保障。

五、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事项

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本期业绩预告数据仅为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初步核算数据，有待进一步核查。如果未来核算结果与本次业绩预告情况有重大差异，本公司将会及时更新。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于买卖本公司证券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7 日